

碑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证号/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主要违法事实	案件来源	立案时间	货值金额(元)	没收违法所得(元)	罚没款合计(元)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日期	案件类别	备注
1	碑市监处罚[2025]0112号	西安市碑林区北上男装店(符国华)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案	92610103MA7FFF4W30	符国华	西安市碑林区北上男装店(符国华)销售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的商品,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	投诉举报	2025.07.03	/	/	10000	罚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第六十条第二款的规定	2025年11月10日向当事人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当事人应当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将罚没款缴到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碑林区支行。	西安市碑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5年11月10日	注册商标专用权类	